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8)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日期及宣派特別股息之建議。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本集團成立於1994年，而本公司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逾十年，隨著業務的深耕細作，本集團收入規模較上市之初的人民幣六億元實現了數倍的增長。與此同時，殯葬市場也朝著更加規範化與市場化的方向發展。基於廣闊的發展前景，本公司堅信，穩步增長的經營現金流不僅能滿足未來發展需求，更能進一步鞏固我們在行業中的競爭優勢。在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可持續發展信心的支持下，並為展現對資金高效運用的承諾，同時感謝股東（「股東」）多年來的信任與支持，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通過宣派特別股息每股38.82港仙（「特別股息」），總金額約港幣9億元。本次特別股息秉持優化現金管理的原則，將分三批派付如下：

- (i)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7.24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一」）；
- (i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0.79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二」）；及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0.79港仙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計劃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享有支付計劃一的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名冊登記。於上述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支付計劃一的建議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為確定可享有支付計劃二的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名冊登記。於上述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支付計劃二的建議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為確定可享有支付計劃三的建議特別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股東名冊登記。於上述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支付計劃三的建議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經董事會慎重考慮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現金流量及市場狀況後，董事會認為派付特別股息不會對本集團可見將來之營運、持續經營及長遠業務發展有任何影響，且不涉及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的減少或股份面值的減少，亦不會導致股份面值的減少或股份交易安排的任何變動。

股東應就派付特別股息可能產生的稅務影響向其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承董事會命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白曉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白曉江先生、談理安先生及王計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陸鶴生先生、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及周立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梁艷君女士及陳欣先生。